

007040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编辑组编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编辑组编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编组

组 长：李 维

副 组 长：李克明 谭雄武

主编：谭雄武 编辑：李 维 李克明

采 访：李 静 吴公仁 卢 壮

王武清 张 弦 陈 军

陈林六 劳海林 李鸿铭

摄 像：吴保财

封面提字：李 维

工作人员：邓秀球 戴 英

2

序 言

自八十年代以来，全国掀起编修方志的热潮，纵观历代统治者对编史修志都很重视，把志书看成“辅治之书”，即所谓“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每地修志主要目标在于“备行政官吏之鉴览，以定其施政令之方针。”我们现在编修水利志是建国以来首次，也是郊区有史以来的首次，具有重大的历史和现实意义。根据广东省水电厅、湛江市水电局的指示，在湛江市郊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成立了水利志编辑领导小组，抽调人员，从事编修本志，记述建国后郊区水利事业发展的历程及巨大成就，为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贡献。

湛江市郊区属雷州半岛，是历史上罕见的寸草不生之地。建国前，水、旱、风、潮等灾害频繁，水利设施极少，仅有部分村庄修建一些村边塘、田头井供淋浇蔬菜及农作物临时抗旱之需，建国后，实行土改，土地为集体所有，解放了生产力。在中国共产党及人民政府领导下，群众生产热潮空前高涨，积极开展以防旱、防潮、围海造田为中心的水利建设，兴修各种水利工程。在兴建工程及维护已建工程的过程中。特别是五十年代末期、六十年代初期、七十年代末期及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等各个历史时期，各级政府带领群众，战天斗地，废寝忘食，披星戴月，完成各项工程任务。兴建工程之多，效益之大，为史无前例。已建工程在防洪防潮危险关头，各级领导均深入现场指挥战斗，化险为夷。回顾过去，很多艰苦创业精神应予继承，实践过程中也存在某些缺点教训值得告戒后人。

我们编写水利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事求是，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决议”为准绳，突出“地方性、时代性，水利专业”三大特点，坚持详今略古的原则，力求本志能成为融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于一体，达到资治、存史、教化的目的。

郊区编修水利志工作从1986年7月开始，经过多次修改编目，开展搜集、整理、核对资料，始行编写。在草稿过程中得到广东省和湛江市水利志编委领导具体指导，并多次开会听取郊区水电局和有关单位意见，和当年亲身领导水利工作的老同志讨论，进行反复修改补充，先后经过二年多时间完成定稿。

本志主要资料来源是郊区档案、市档案、广州中山图书馆特藏图书室和水电局现有资料及各镇、各水利管理单位实地调查。特别得到郊区档案馆的大力支持和有关单位的鼎力协助。在此特表谢意。由于我们是初次编写水利志，筹备时间短，没有经验，志史知识水平有限，加上历史资料欠缺，本志虽经多次修改，仍难免有漏误之处，恳望有关领导和专家及广大读者指正。

湛江市郊区水利志编辑组

一九九三年六月

编辑说明

一、本志主要记述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至1987年止,郊区水利事业建设的巨大成就。

二、郊区行政区域经历多次变动,历史灾害等数字按原郊区记述。现有工程数量、效益、总用工程费等按1984年划分新郊区七个镇统计。

三、建国前或后指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或后。

四、历史纪年、民国以前按习惯用法记述,在括号内注明公元年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按公元纪年。

五、建国前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权官职按当时习惯称之,建国后县(郊)级以下政权单位,分别按各个时期机构变革后名称。

六、本志正文各章节、目,采用横排竖写,并配以必要的图表、照片、附件,使之图文并茂。

七、本志地面高程除五一、北港水库用假设高程外,其他均用黄海高程,以米为单位。

八、志中称中型水库指总库容1000万至1亿立方米,小(一)型水库指总库容100万至1000万立方米,小(二)型水库指总库容10万至100万立方米,小型山塘水库指总库容10万立方米以下。

九、本志引用资料、大部分来自郊区水电局、郊区档案局、湛江市档案局、广州市中山图书馆特藏图书室,引用文献资料均在有关记述段末作注。

十、本志所记的年代均为二十世纪的各个年代。

12

目 录

序 言 编辑说明

概 述	(1)
大 事 记	(12)
第一章 河流与水资源	(22)
第一节 河流	(22)
第二节 水资源	(23)
第二章 水旱灾害与抗灾	(26)
第一节 建国前水旱灾害	(26)
第二节 旱灾	(26)
第三节 抗旱纪实	(27)
第四节 台风洪潮灾害	(28)
第五节 抗台风洪潮纪实	(30)
第六节 水土流失	(32)
第三章 水利建设基础工作	(33)
第一节 水文资料	(33)
一、 雨量观测	(33)
二、 降雨记录资料	(33)
三、 蒸发量	(33)
四、 洪潮水位调查	(33)
第二节 普查规划	(34)
第三节 勘测设计	(34)
第四章 水电工程建设	(36)
第一节 防潮围垦工程	(36)
第二节 灌溉工程	(60)
一、 鹤地水库灌区工程	(60)
二、 蓄水工程	(61)
三、 提水工程	(79)
四、 灌区整治与渠道防渗	(88)
第三节 电网电站	(88)
一、 地方电网	(88)
二、 小水电站	(89)

第四节	水土保持	(90)
一、	水土保持站的建立示范与推广	(90)
二、	面上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与治理	(90)
第五章	水利施工	(91)
第一节	施工组织管理	(91)
第二节	施工技术	(91)
第三节	施工质量安全	(93)
第六章	水利管理	(94)
第一节	管理体制	(94)
一、	郊区管的水利	(94)
二、	社队管的水利	(94)
第二节	管理工作	(94)
一、	工程观测与控制运用	(94)
二、	工程维修配套养护	(98)
第三节	用水管理	(98)
第四节	综合经营管理	(99)
一、	水费征收	(99)
二、	养殖业	(99)
三、	工副业	(100)
第七章	防旱、防汛、防风工作	(101)
第一节	机构组织与制度	(101)
第二节	器材供应与通讯设备	(101)
第八章	机构设置与法规	(102)
第一节	水利机构	(102)
第二节	水电法规	(106)
第三节	职工培训	(106)
第四节	移民迁安	(107)
第五节	治水先进集体与个人	(107)

附录 当年赞颂郊区水利建设的诗调及雷歌

概 述

湛江市郊区地处雷州半岛东北部，位于北纬 $20^{\circ}55'7''\sim 20^{\circ}47'18''$ ，东经 $110^{\circ}73'7''\sim 110^{\circ}29'10''$ 之间，东邻坡头区，西连遂溪、海康县，南临雷州湾，北靠廉江，由一片大陆及三个海岛组成。海岸线长271公里。全郊区总面积805.73平方公里，辖七个镇（其中四个为海岛镇）、湖光农场及市属农场、林场等单位。计总人口32.258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28.8780万人，占总人口90%，全郊区现有耕地28.0178万亩，其中水旱田15.3704万亩，人均耕地0.87亩，农业人均耕地0.97亩。

郊区地形北部较高，逐渐向沿海倾斜。多属滨海平原、局部为丘陵、坡地。现有三大海岛，东海岛以湛江堵海东北大堤与大陆相通，其余互不毗连。西北部的湖光岩、平岑、志满、高阳一带为黄海标高50~176米的剥蚀丘陵，沿海地带和海岛为黄海标高10~30米的剥蚀台地、及黄海标高2~10米的堆积平原。

境内无大河流。除通明、城月的最下游局部通过境内入海外，只有几条集雨面积在100平方公里以下独流入海的山沟小溪。多发源于剥蚀丘陵及台地，水源缺乏。旱季断流，且上游多已建筑水库加以控制，同时由于源短流小，在水产养殖及航运上均无发展利用前途。

全郊区水资源从总量上说，地下水比较丰富，而地表水源则较缺乏。经计算，多年平均产水量为5.61亿立方米，还有青年运河容水0.776亿立方米，总计地表水量可达6.38亿立方米左右，但枯水年可利用水量仅达2.98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可采用水量为2.26亿立方米左右，全郊区地表水与地下水的可利用水量为5.24亿立方米，不能满足工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

郊区人民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和各种自然灾害拼搏的奋斗精神。建国前，沿海地区的群众已经开始筑堤围垦，防潮抗风，保护农业生产。其中以鹿渚、临东及铺仔圩的堤围建筑最早。但由于堤身单薄矮小，防潮能力差，只能抵御一般潮水，遇到较大风潮就将堤破人亡，给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严重损失。

自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郊区的水利建设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通过水利普查，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水利总体规划，分期分批治理潮、旱等灾害，逐步加以实施，并取得显著的效益。

建国以来的治水，是经历过艰难曲折，不断提高，逐步完善过程，按其发展大致可分为几个时期：

1950年~1952年的经济恢复时期，水利建设以修复海围及兴建小型塘坝为主。但工程规模小，标准低，不能起到有效保护农田的作用。

1953~1957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经过土改后的农民，生产积极性高涨，迫切要求搞好水利以改变生产条件，发展农业生产。但郊区于1954年8月30日及1955年9月25日两次遭到12级以上的强台风的正面袭击，台风带来暴雨，市区街道上水深达1.3米，给工农业

1/5

生产及群众的生命财产带来巨大损失。台风后，郊区人民开展了大规模的堵口复堤工作，同时广泛兴建了一些平塘、竹筒井等灌溉设备，增强了抗旱灾及潮灾的能力。

1957年，郊区成立办事处，为市的派出机构，统管全郊工作，办事处内设农林科，处理包括水利在内的业务。当时开展了挖塘、打井、修堤的活动，但由于井浅水少，气候干旱，效益不大。1955年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中指出：“兴修水利是保证农业增产的大事，小型水利是各县、各区、各乡和各个合作社都可以办的”。为了搞好郊区的水利建设，消除旱灾的威胁。1955年冬，郊区成立打井队，成员30多人，用手摇泵打井，下镀锌管，部分能自流，使水量倍增，深受群众欢迎。与此同时，1957年先后兴建新坡水库和红星水库等小（一）型水库一批，于1958年上半年完成，增加了蓄水量，扩大了灌溉面积。

1958年至1960年，是水利建设大发展时期。1958年8月，中共中央在关于水利工作的指示中提出：在贯彻执行“小型为主，以蓄为主，社办为主”的三主方针时，应该注意到中型工程和必要的可能的其它大型工程，并使大、中、小工程互相结合，有计划的逐渐形成比较完整的水利系统”。在党中央一系列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全区掀起了一个以大搞水利为中心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高潮。大多数的水库、山塘均在这一时期内兴修或完成。其中有中型的志满水库及官节寮、淡水塘、北港、五一、大鹏、合流、赤坎、赤溪等小（一）型水库以及大批山塘，为郊区的干旱地区，特别是海岛地区的农业生产，提供了一定的水源保证。

在搞好本区范围的蓄提水工程的同时，郊区着重集中人力、物力、与其它兄弟县一起，在中共湛江地委的统一领导下，参与兴修青年运河。从1959年冬，全郊所有公社、包括不受益的海岛公社，都投入了青年运河的建设，共投入民工近五万人，经过三年多的努力，基本上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施工任务，使原郊区范围内的龙头、坡头、麻章、海头、湖光、太平等六个公社得到青年运河水的灌溉，大大的提高了农业生产的抗旱能力。直到今天，群众仍然认为，没有当年那种艰苦奋斗精神，而建成的大批水利工程，今天的农业生产条件就不可能实现，当年的艰辛，为今天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959年，郊区投入了东北大堤堵海工程的建设。堵海的目的之一，是使大陆与东海岛联接起来，改善岛上的交通条件，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完成了全部工程，使东海岛与大陆联为一体。

1961年~1965年的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61年1月，中共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1962年冬全国水利会议根据“八字”方针的精神制定了：巩固提高，加强管理，积极配套，重点兴建，充分发挥已有工程的效益，并为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的方针。

按照中央的八字方针和水利工作的具体政策，郊区的水利工作转入缩短战线、以配套为主的时期。主要以集中力量搞好青年运河灌区的续建配套，打井及抽水站的维修配套工作。此时打井队，学习北方的经验，大力开展打大锅锥井，采用无砂水泥滤水管，广泛开采浅层地下水，由于小型水利建设的发展和青年运河主体和配套工程的完成，使郊区的灌溉面积有了一个较大的发展。到1965年底止，全郊的灌溉面积已发展到12.2万亩，占耕地

面积的44%以上。

1966年~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水利工作和建设基本处于停顿状态。但在1965年底和1966年初的一段时间，仍然有一些工程项目在进行。如1966年初，为了使湖光岩火山湖与青年运河东海河联系起来，作为青年运河的调蓄水库，而增加和保证湖光公社一带的农业用水。中共湛江地委决定兴建湖光岩隧洞工程，在上级的领导下，在地区水电局和郊区水电局技术人员的密切配合下，用顶管法施工打通了内径2米，长387米的湖光岩隧洞，增加了湖光岩的水量。由于采用当时先进的顶管法施工，技术先进，全国各地，北至黑龙江、东至浙江、西至川陕一带的同行，均前来参观，赢得了比较好的声誉。

1966年兴建北马围，该围堤长3.75公里，捍卫耕地5万亩，人口4.37万人，建8孔×3M的排洪闸一座，排水流量330立方米/秒。

1968年兴建官渡围，该围堤长550米，捍卫耕地一万亩，人口1.2万人，建6孔×宽5M的排洪闸一座。排水流量330立方米/秒。

1970年中央召开北方地区农业会议，后来又再次提出“小型为主、以蓄为主、社队自办为主”的三主方针，在郊区革委会的领导下，农村的广大干部，群众排除各种干扰，为发展生产，农田基本建设、水电建设工作逐步恢复正常。

1972年建肖坡围，堤长1.1公里，捍卫耕地1.6万亩，人口2.2万人，建5孔×宽3.5M的排洪闸一座，排水流量159立方米/秒。

1974年起至1975年，又兴建坡头电灌站，三台机组抽水流量达3.0立方米/秒。为了电站的供电需要，建设了从赤坎至坡头的35KV供电线路40.5公里及1800KVA的变电站一座，带动和促进了龙头、坡头、乾塘等地电力建设的发展，为当地的工农业生产提供了廉价的动力。紧接着，为了解决南三岛的电力供应，又自行设计和施工过南三岛的长1公里多的10KV高压线路，结束了南三岛无电的历史。

1975年，中共湛江市委又决定兴建西南大堤堵海。堵海由太平公社通明至民安公社西湾，全长7150米，总土石方323万立方米。总工程费3000余万元。原计划工程完成后，与已建成的东北大堤，形成一个24万亩的围垦区，除6万亩水面用于养殖外，其余18万亩可进行农业、林业等开发性生产。工程自1975年开始，初步建成20孔×7.5米能排1900多立方米/秒流量的排水闸一座，及部分堤围，使用工程费近2092万元。其中投资款1758万元，后因资金来源不足，于1980年5月下马。

除以上几项较大型工程外，各地还搞了一大批渠道配套建筑物，如工农渠双曲拱渡槽，因计划不周而建设的长2000米的湖光西干渠渡槽（后未完工，半途下马），和小型抽水站266座，同时进行了志满水库扩建加固工程等一批工程项目。这些水利工程的建成，使郊区的灌溉面积达到15.2万亩，保证灌溉面积达到10.6万亩。

1977年~1987年的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在这个时期内1977年~1980年为第一阶段，是一个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维修、配套的阶级。为了掌握第一手资料，为全面开展水利建设提供可靠的数据，郊区成立了农建指挥部，统一指挥全郊的农田建设，同时组建20多人组成的农建测量队，对全郊水库，堤围塘坝的集雨面积、库容、堤围断面、溢洪道、放水涵等进行全面测量，并使原来各工程单位分别采用的珠基、黄基、和假设基面，全部统一为

黄海基面，基本摸清了现有工程的数据资料。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1979年6月，全国水利会议提出三年调整时期的水利工作方针是：“小型为主、配套为主、社队自办为主、加强管理、狠抓实效。”按照中央的部署。1977年至1979年抓了青年运河、东海河清淤，及沿河建筑物的配套、扩建；搞了合流水库的扩建工程，使东海河系统的清淤、配套工作进一步完善。

1978年，为了开发东海岛，为东海岛提供廉价动力。在省、市的支持下，开始新建由宝满至东山的35KV输电线路。该工程包括全长24公里的线路及1800KVA的变电站一座，完成总投资60多万元。为东海岛电力建设的发展，打下了一个坚实的基础。

1981年至1987年改革开放时期为第二阶段。对于这一阶段的水利工作，1981年5月，水电部提出了“把水利工作重点转移到管理上来”的号召，这个时期郊区的水利工作进入了加强工程管理，讲究经济效益的新阶段。一方面抓紧现有工程的维修配套和渠道清淤，同时做好原有机井的配套工作。除了青年运河系统，特别是太平河进行了全面清淤，及各水库的渠道清淤扩大灌溉效益，重点结合“两水一牧”的开展，大力加固、加高海围。临东、调遛、临西围由原来的5.5~6.0米标高（黄海基面），提高到7.0高程，溪尾草围、文参围堤顶达到6.0高程，同时做到三面防护的高标准；龙西大堤全长8150米堤段，全面得到加高、加固。全郊千亩以上的海围的防御标准，也都有不同程度的提高，把海围的建设推到了一个新的阶段。

在加强工程管理的同时，开展综合经营，进行水费改革，推广以承包为中心的各种形式的责任制，经济效益有所提高。在这段时间内，搞了志满水库主副坝的维修加固工程，使防洪能力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在综合经营上，除了抓紧库区养鱼外，还开展了胡椒、香蕉、柑橙、芒果的种植和猪、鸡、对虾养殖等开发性生产。1986年新坡水库的库区养鱼，达到亩产60.5公斤的水平，是全省唯一的亩产超过60公斤的小（一）型水库。由于综合经营的发展，使一些原来自给的单位，提高到自给有余的水平，使一些原来亏损的单位，达到了经济上的自给或基本自给。

总的来说，建国以来，郊区水利建设通过规划和普查，从郊区的实际出发，制定了潮、旱兼治，蓄提并举、中小结合，全面发展的方针，取得了很大成绩。给工农业生产提供了良好的条件。从建国以来，到1987年，兴建了各种水利工程1768宗，其中蓄水工程97宗（中型水库2宗，小（一）型11宗），打井工程1215眼，（深机井298眼），机灌工程266座，装机269台，容量3128马力，电灌工程124座，装机容量1618.54千瓦。围海工程66宗，堤长166.88公里，输变电工程高压线总长513公里，低压线总长4325公里，容量3.3773万伏安/545台。初步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3平方公里。

以上工程总完成工程费22278.384万元，其中国家投资7954.063万元，群众自筹14319.314万元。完成土方3439.95万立方米，石方131.4737万立方米，混凝土12.4306万立方米，用钢材1393.55吨，水泥60479吨，木材6178.8立方米。

完成的各种蓄水工程，设计灌溉面积16.64万亩，占耕地面积的62%，但实灌溉面积只有10.645万亩，占耕地面积的40%。全郊区治理水土流失83平方公里，保护了农田4.5万亩

免受洪涝灾害；同时整治田间排灌系统3.51万亩，建成小排灌涵闸376座。大片农田改变了过去十种九不收的面貌，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的增产与丰收，粮食作物亩产由1949年的78.5公斤，上升到1987年的198公斤，增加2.5倍。

兴建海围66宗，捍卫耕地18.21万亩，捍卫人口18.39万人。上述建成的66宗海围，只有18宗合乎防风防潮标准，仍有48宗需要继续维修加固，加高培大及重点砌石护堤坡，才能确保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青年运河的东海河及太平河灌区，基本上满足麻章、太平两镇农业生产的水量需要，湖光镇由于处于最下游水量不足，且渠道淤积，管理不善，至今用水还比较困难。四个海岛镇、特别是硃洲镇，虽有一定的水利设施，但与生产发展的需要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综上所述，郊区的水利事业通过解放近40年来的建设，有了较大的发展，但仍有很大潜力；有的水库山清水秀、绿树成荫，是发展旅游的好去处，有的水面阔、水质好、是淡水养鱼的良好基地；有的可以利用现有的水土资源大力发展造林、种果；有的可以大搞海水养殖。总之，在搞好工程管理，扩大灌溉效益的基础上，各种各样的多种经营和开发性生产都有条件大力发展。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郊区的水利建设，如能立足本地资源，加强工程管理，做好现有工程的挖潜和维修配套，充分利用好本地的地上、地下水，进一步发挥青年运河的作用，采用和推广喷灌、滴灌等先进的灌溉技术，科学用水，合理用水，节约用水扩大灌溉面积，还有充分的发展余地，还可以在现有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附：湛江市郊区水利建设成就统计表

湛江市郊区历年水利建设投资、三大材料及完成工程量表

湛江市郊区水利建设成就统计表

(至1987年底止)

土地总面积		736平方公里			
耕地情况	耕地面积	268983亩			
	其中：水旱田	158350亩			
	旱坡地	118033亩			
	有效灌溉面积	156399亩			
	保证灌溉面积	106540亩			
	旱涝保收面积	85230亩			
			大型水库	工程总数 总库容(分水量)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发电装机	65380亩 32539亩
		中型水库	工程总数 总库容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发电装机	2宗 4560万立方米 46600亩 23000亩 55千瓦	
海堤	海堤总数	66条			
	总堤长	161.88公里			
	捍卫耕地	182100亩			
	捍卫人口	183900人			
其中已达标准：					
堤数	18条		小型水库	工程总数 总库容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发电装机	11宗 3791.1万立方米 68810亩 53110亩
堤长	64公里		小二型水库	工程总数 总库容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发电装机	62宗 2125.35万立方米 44779亩 44779亩
捍卫耕地	99200亩		塘坝	工程总数 库容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20宗 124.56万立方米 3042亩
捍卫人口	73000人			发电装机	3042亩
塘库工程总数		97宗			
总库容		10601.01万立方米			
灌溉面积：设计		222393亩			
现达		108649亩			
发电装机		55千瓦			
总库容(分水量)					
灌溉面积：设计					
现达					
发电装机		2宗 (由鹤地水库引水)			

湛江市郊区水利建设成就统计表

续表

(至1987年底止)

引水工程	工程总数		小站数	
	引水流量		装机容量	
	灌溉面积: 设计		年度发电量	
	现达		喷灌量	
	发电装机		井数	1215眼
			灌溉面积	56255亩 (供机电灌水源)
水闸	工程总数	115座	治涝	原有易涝面积
	大型			58000亩
	中型	6座		已治理面积
	小型	109座	水土保持	原有水土流失面积
				133平方公里
				已治理面积
				83平方公里
水轮泵	站数	5	改造山坑田	需改造面积
	台数	12		已改造面积
	灌溉面积		田间排灌系统	需整治面积
	发电装机			已整治面积
				120000亩
				35100亩
电动排灌	站数	124站(129台)	饮水困难	需解决数量
	保有量	1618.5千瓦		已解决数量
	排水面积			58000人
	灌溉面积	23820亩	综合经营	历年收入累计
				250.998万元
				其中:
				水费
				33.32万元
				电费
				84.519万元
				水产
				126.759万元
				多种经营
				6.4万元
				其他
机械灌溉	站数	266站(269台)	附注: 综合经营从1981年起至1987年止	
	保有量	3128马力		
	排水面积			
	灌溉面积	23930亩		

湛江市郊区历年水利建设投资、三大材料及完成工程量表

年 度	水 利 投 资 (万 元)								
	资 金 来 源					用 途			
	合 计	省 以 上 国家投资	市、地 投 资	县 投 资	群 众 自 筹	基 本 建 设	农 田 水 利	防 汛 岁 修	事 业 费 及 其 他
1951	41.3			0.3	41		41.3		
1952	69.1			1.6	67.5		69.1		
1953	31.7			0.7	31		31.7		
1954	26.9			0.8	26.1		26.9		
1955	67.6			8	59.6		65.6	2	
1956	106.2			18.66	87.6		102.2	4	
1957	339.6	46.4		19.3	273.9		334.6	5	
1958	627.27	231.55		72.1	323.62		597.27		30
1959	1447.6	811		107	529.6		1427.6	20	
1960	1083.504	689.513		40.7	353.291	511.513	383.991	10	178
1961	127.7			25	102.7		122.7	5	
1962	352.7	18		25	309.7		347.7	5	
1963	943.02	66.4		39.7	837.82		923.92	20	
1964	205.9		3.5	40.6	161.8		190.9	15	
1965	255.78	36		1.7	218.08		249.78	6	
1966	373.36	120		1.6	251.76		363.36	10	
1967	190.23	25		15.7	149.53		175.23	15	
1968	162.31	65			97.31	60	80.81	9	12.5
1969	1849.75	1333			516.75	1160	524.75	12	153
1970	260.88	44		0.6	216.28		244.88	16	

湛江市郊区历年水利建设投资、三大材料及完成工程量表

续表

年 度	三大材料			投 工 (万工日)	完 成 工 程 量			附 注
	钢 材 (吨)	水 泥 (吨)	木 材 (立方米)		土 方 (万立方米)	石 方 (立方米)	混 凝 土 (立方米)	
1951	0.3	14	1.5	20	20,1069	45	30	
1952	1.4	92	9	22	21,7568	377	179	
1953	0.5	33	3.4	15	15,0217	123	68	
1954	0.75	30	4.7	14	22,8335	15.8	94	
1955	5	227	28	30.8	29,5145	573	565	
1956	2.3	799	15	41	52,5016	7118	291	
1957	15.3	1729	95.3	122.44	134,414	11573	1906	
1958	89	7593	557	221,463	195,5453	42532	11133	
1959	73	7715	453	438.95	418,1374	49961	9063	干砌石24万方
1960	24	3906	146	309,603	107,1697	30315	2913	干砌石 24.3万方
1961	24	1524	148	48.8	38,4902	6392	2950	
1962	15	1331	92	102.8	142,8922	7812	1832	
1963	30	2226	187	324.74	310,1025	10733	3741	
1964	16	1445	95	82.6	75,1025	8756	1898	
1965	7	330	42	31.27	38,69	768.85	843.35	
1966	131.2	1875	357	58.03	63,0672	7408.78	4338.15	
1967	15	747	103	27.03	30,5025	1048.76	17303	
1968	29	550	100	32.76	20,022	5693.59	1416.63	
1969	78	4550	350	182.65	86,7992	137182.32	4815.68	
1970	6.6	357	41	33.64	40.3	1098.85	822.25	

湛江市郊区历年水利建设投资、三大材料及完成工程量表

续表

年 度	水 利 投 资 (万元)									三 材	大 料
	资 金 来 源					用 途				钢 材 (吨)	
	合 计	省以上国 家 投 资	市地 投 资	县 投 资	群 众 自 筹	基 本 建 设	农 田 水 利	防 汛 岁 修	事 业 费 及 其 他		
1971	436.41	12	30	29.5	364.91		399.41	37		13.1	
1972	609.43	35	43	26.1	505.33		560.43	43	6	19	
1973	546.78	60		33.8	452.98		484.48	60	2.3	16.1	
1974	677.45	68	20	25	564.45		597.45	80		17.4	
1975	693.43	39	30	33	491.43		544.43	49		15.3	
1976	869.16	70	50	25	724.16		759.16	110		23	
1977	743.28	34	60	30	619.28		649.28	94		19.1	
1978	1751.36	928	20	20	783.36	858	569.36	90	234	277	
1979	1907.51	1011.4	20	20	856.11	900	796.51	111	100	273.3	
1980	1816.16	253	20	30	1513.16		1546.16	270		47	
1981	814.73	230.45	5.45		578.83		704.72	110		18	
1982	689.33	61	54		574.33		589.33	100		18	
1983	568.85	55.1	39.8		473.95		498.95	69.9		15	
1984	491.96	36	52.8		403.16		414.46	69.9	7.6	14	
1985	455.58	41.3	56.28		358		387.4	46.18	22	13	
1986	372.38	61.72	21		289.66		331.38	41		8.9	
1987	371.28	120	60	80	111.28		331.28		40	23	
总计	22278.384	6601.833	585.83	771.4	14319.321	3489.513	16468.491	1534.98	785.4	1393.55	